

## 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:111年1月3日

發稿單位:新聞聯絡組

連絡電話:02-21910189 分機 2084 編號:001

## 跨部會「物價聯合稽查小組」今日啟動第二階段 中、上游供應商現場稽查行動

## 防範哄抬、囤積等行為,持續穩定國內民生物價

跨部會「物價聯合稽查小組」於日前完成第一階段 24 家下游業者稽查行動後,擇定影響餐飲業成本較大且漲幅較高之品項,向上溯源,於今(3)日執行 9 家第二層及第三層中上游供應商之現場稽查,防範哄抬、囤積等行為,平穩國內民生物價。

本次稽查之業者,包括豬肉、牛肉、雞肉、綜合火鍋料等上游供應商,地點分布在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臺中市、臺南市、屏東縣等6個縣市,由本部偕同公平交易委員會、經濟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財政部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等部會單位所組成之跨部會聯合稽查小組,共同執行本次北中南聯合稽查行動。

稽查小組於今日上午 10 時全國同步展開稽查行動,除 請業者就稽查項目具體說明進銷貨之價格、數量與漲價品項 之原因、漲幅及提供佐證資料俾以研析比對外,並配合進行 現場稽查。稽查行動於下午 5 時全部結束, 9 家業者均配合 現場稽查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,後續稽查小組將審慎研析業 者有無恣意哄抬價格或囤積不應市銷售等情事,以遏止不法。

穩定國內民生物價,是政府堅持貫徹的政策,對於物價之稽查也非常重視,將持續溯源,以維護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之守法業者權益,並確保國內民生物價穩定。



現場稽查情形1



現場稽查情形3



現場稽查情形 5



現場稽查情形 2



現場稽查情形 4



現場稽查情形 6